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清盤呈請之撤回

清盤呈請之撤回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之通告就由一本公司債權人(「債權人」)，Industrial & Commercial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提出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舉行之清盤呈請(「該呈請」)聆訊；鑑於本公司已和債權人達成和解協議，高等法院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正式頒令撤回該呈請但需由本公司支付債權人於該呈請中產生之所有法律費用。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

監於若干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未決事宜，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聯交所滿意本公司之表現為止，當中包括本公司有能力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

清盤呈請之撤回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之通告就由一本公司債權人(「債權人」)，Industrial & Commercial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提出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舉行之清盤呈請(「該呈請」)聆訊；鑑於本公司已和債權人達成和解協議，高等法院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正式頒令撤回該呈請但需由本公司支付債權人於該呈請中產生之所有法律費用。

一般事項

董事確認，彼等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以來並無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彼等於直至公佈年度業績為止將不會買賣股份。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

監於若干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未決事宜，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聯交所滿意本公司之表現為止，當中包括本公司有能力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江祿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江立哲 (執行董事)

江立師 (執行董事)

葉漫天 (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江立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